

云南省古籍保护中心文件

云古〔2020〕01号

签发人：马云川

云南省古籍保护中心关于申报首批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和“云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的通知

各州（市）文化和旅游局、古籍收藏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云南省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扎实推进云南省古籍保护工作，揭示我省古籍保护成果，发挥古籍在传承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、推动云南民族文化和旅游强省建设中的重要作用，经研究，我省定于2020年7月开展首批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和“云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申报评审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古籍收藏单位和个人均可申报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，省内各类型图书馆、博物馆、科研院所、寺院等古籍收藏单位和个人均可申报评选“云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。

二、评审标准

依据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评审暂行办法和“云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申报评定暂行办法执行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(一)古籍收藏单位和个人按照省古籍保护中心制定的统一格式(下载地址: http://www.ynlib.cn/Category_123/Index.aspx 云南省图书馆网站“古籍保护工程”网页“相关下载”栏目)填写申报书及汇总表,并加盖单位公章,向所在地文旅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申报书。所在地文旅行政部门对申报书审核后,报州市文旅行政主管部门。

(二)各州市文旅行政主管部门对本地区申报的材料进行汇总、审核后再向云南省古籍保护中心提出申报。申报“云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还需报经所在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后方可上报。

(三)省属有关单位的申报须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后,再向云南省古籍保护中心提出申报。

(四)申报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式一份,电子版以光盘形式递交,同时发至相关邮箱,所附照片按 300dpi 分辨率, tiff 或 jpeg 格式提交。

四、申报截止时间: 2020 年 9 月 20 日。

特此通知

联系人：计思诚 颜艳萍 戴群 郭如梅

电 话：0871-65320580（传真）

邮 箱：汉文古籍及重点保护单位申报材料发至
649717002@qq.com；

民族语文古籍申报材料发至 57170951@qq.com。

纸质材料快递地址：昆明市翠湖南路 141 号云南省图书馆
历史文献部 颜艳萍
（电话 18669011069）

邮编：650031

- 附件：1、“云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申报书
2、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书（经史子集类）
3、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书（民族语文类）
4、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书样例
5、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汇总表
6、“云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申报汇总表
7、《云南省珍贵古籍名录》申报评审暂行办法、“云
南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”申报评定暂行办法
（相关附件请于云南省图书馆网站“古籍保护工
程”网页“相关下载”栏目统一下载。）

(此页无正文)



发：各州（市）文化和旅游局、古籍收藏单位

云南省古籍保护中心

2020年7月15日印
